國立中央大學「**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**」113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
「書面資料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」

一、本系選才理念

本系結合化工與材料之核心與應用課程，培育學生兼具化工與材料之知識與能力。歡迎對電子材料、能源材料、奈米科技及生醫科技等學術領域具熱忱及興趣之學生加入。

二、學生須具備主要能力與特質：

(一) 數學、語文、自然科學及其他學科表現

(二) 理解分析與實作能力

(三) 學習態度與申請動機

三、審查資料項目

修課紀錄（A）、**課程學習成果**（B.書面報告 ）、**多元表現**（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）、**學習歷程自述**（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、P.就讀動機、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）

四、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審查重點	參照項目	準備指引
數學、語文、自然科學及其他學科表現	【修課紀錄】	以學業總成績與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物理及化學等單科成績為主
理解分析與實作能力	【課程學習成果】 B.書面報告 【多元表現】 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	建議可說明自主學習之成果展現
學習態度與申請動機	【多元表現】 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【學習歷程自述】 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.就讀動機 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建議可說明多元學習(或可包含語言學習成果)之感想與反思、自主學習之成果展現、求學經歷之反思、呈現人格特質及學經歷之短文、分段式設定之讀書動機、目標及進行方式